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6 日以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9 月 3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振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 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丁涛、田世超两位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丁涛、田世超两位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会认为，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三、关于收购埃泰斯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认为，基于控股子公司埃泰斯公司所处的储能热管理行业的发展前景和自身发展预测，收购埃泰斯公司部分股权对于整合公司业务，强化公司对该公司的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策略在该公司的落实效率、分享其经营收益等均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同意收购埃泰斯公司部分股权。

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收购埃泰斯公司部分股权的事宜。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7 日